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聯絡人：廖怡欣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882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相關表件 (0088238A00_ATTCH3. pdf、0088238A00_ATTCH4. pdf、
0088238A00_ATTCH5. pdf、0088238A00_ATTCH6. pdf、0088238A00_ATTCH7. pdf、
0088238A00_ATTCH8. pdf、0088238A00_ATTCH9. pdf、0088238A00_ATTCH10. pdf、
0088238A00_ATTCH11. 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「109年單親培力計畫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9年7月27日社家支字第10909009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計畫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署委託辦理單位-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（聯絡人及聯絡電話：趙小姐，02-23212100轉133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請轉知所屬單位)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

電子文
騎

7

嘉義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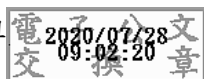
收文:109/07/28



1090168976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